责任编辑：赵芳　制版编辑：申慧珍

“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乌海法治乌海”系列报道——

数字赋能府院联动　打通执行“快车道”

本报记者●郭惠心

过去，公积金扣划业务，对法院执行干警来说，是件头疼事。每次做这项工作，都需要两名干警到达公积金中心的大厅内，在窗口按顺序等候，而且一排就是一上午。如今，干警坐在办公室，轻点鼠标上传文书，10分钟内就能办结。这一变化缘于乌海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乌海中院”）与乌海市住房公积金中心携手搭建的公积金“法院网厅”。作为自治区12个盟市中首家建成的公积金司法查控线上协作平台，该平台2026年3月投用使用。据悉，常规业务10分钟内办结，紧急业务最快5分钟就可完成。



线上推送司法文书。　张秀宇 摄

打通执行查控“快车道”

公积金司法查控曾是执行工作中一道绕不开的难题。乌海中院执行局副局长赵保打了个比方：“一个正常自然人退休后公积金存量大概五六十万，最高的七八十万。假如被执行人36岁，账上有20多万又欠别人钱，过去，只要被执行人没退休，就无法划扣。法院只能先冻结，直到被执行人退休。其间，还需要多次续冻，如果有人员变动，公积金很可能就解冻了。”

后来，根据政策，允许法院对无贷款自然人扣划，但司法协助却没有设专门的业务窗口，执行干警仍需要到公积金中心，与其他正常办理业务的群众一起排队等候。“以前，为了这一笔业务耗上一上午是常事。”赵保说。

转机来自府院深度协作。今年初，乌海中院牵头召开全市法院与公积金中心执行联动联席会议，共同研讨出台本地协作实施细则，厘清司法协助权责、规范全流程办理标准。双方经过商定，由公积金中心研发一套系统，通过政务专网给法院开通网址和账户。2026年3月，公积金“法院网厅”正式投入运行。

以一笔常见执行案件为例：干警在办案过程中，经查询发现被执行人名下有一笔公积金，干警就可以直接做好电子版文书，通过内网发给执行事务中心的同事，同事审核后上传至公积金系统。公积金终端工作人员在线核验、即时处置，扣划款项按流程到账，并实时回传回执，全程无纸化、足不出院就可以处理完这项工作。平台上线前，单笔业务平均耗时2小时，如今，常规业务10分钟内办结，紧急业务最快5分钟完成。

“更关键的是权限的持续打通。系统刚建立时，法院端口不能轮候冻结，经与公积金中心沟通，技术人员开放权限后，第一个当事人的冻结完，第二个也可以操作。”赵保介绍，截至10月28日，网厅累计办理查询957笔、冻结解冻84笔。

延伸“智慧执行”治理效能

公积金“法院网厅”的落地，不只是速度的提升，也重构了执行事务的组织方式。如今，乌海中院成立执行事务中心，统筹全市法院的事务性工作，一名专职干警就可以处理全市法院的公积金协查业务。基层法院的法官只需要做好文书，通过内网传至这名干警处，审核后再上传公积金系统，全程无纸化。

这一集约化处置，直接减轻了法官的办案负担。赵保坦言，不动产和公积金是办案必查的财产线索，过去需要派大量警力线下奔波，现在通过线上联动，分案时就可以把财产线索查完。“法官拿到的是完整的查控卷宗，事务性工作直接缩减至60%到70%。”赵保说，过去，传统财产线索查询需要1个星期，现在，1到2天就能出结果。

对当事人而言，最关心的是这笔钱能不能扣回来，什么时候发到手；对干警来说，感受更深的是流程之变，省下的人力投向了现场调查、约谈当事人等更需要精力的环节。

这一模式能够落地，靠的是府院联动、制度铺路、技术破题、培训跟进。法院从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角度与政府沟通，扣一笔公积金从半天压缩到10分钟，直接改善了纠纷化解的用时指标；公积金中心在签订保密协议、确保数据安全的前提下开通权限，所有查询扣划上传文书留痕。

守校园平安防线　护十万学子成长

——记全国119消防先进个人陈建文

在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教育战线，有这样一名基层干部，18年深耕校园安全与消防安全工作，以实干筑牢校园防火屏障，为广大师生筑起一道坚实的消防安全“防火墙”。他就是东胜区教育体育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全国119消防先进个人陈建文。



东胜区现有各级各类学校122所，在校师生10.7万余人，老旧校舍数量多，消防安全历史欠账多，校园消防安全治理任务重。陈建文直面积弊、迎难而上，牵头解决校园消防验收历史遗留问题，统筹推进隐患整治、制度建设、宣传演练全链条工作，用三年的校园消防遗留项目整治攻坚行动，系统性化解了教育系统重大消防安全风险。

2024年，全面排查显示，东胜区106所学校的292栋单体校舍存在消防未验收历史遗留问题，整改总量位居全市第一，部分上世纪90年代建成的校舍消防设施缺损、防火标准滞后，潜藏着重大火灾风险。

面对任务繁重、资金紧张、情况错综复杂的困局，陈建文主动牵头组建消防验收工作专班，逐校实地走访调研，采取“一校一策”的方式，靶向制定整治方案。针对32所公办中小学、幼儿园，他推行“评估改造+专家会审”模式，通过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全域消防评估，邀请自治区消防专家现场会审，打通简化验收流程；面对11所民办幼儿园和中学的整改阻力，他多次约谈办学产权方，下达整改告知书，划定停办、搬迁、改造三类处置路径，压紧压实民办学校消防安全主体责任。

为最大限度降低对正常教学秩序的干扰，他科学调度施工节奏，把绝大多数改造工程安排在周末、暑期，倒排工期、挂图作战；面对室外消火栓建设资金投入巨大的难题，他主动奔走对接水务、住建、消防救援等部门，实地核查校园周边市政消防水源，依托政府“一事一议”优化建设方案，砍掉重复建设项目，节约财政改造资金6400余万元。攻坚全程，他紧盯工程质量与施工安全，对推进迟缓、履职缺位的学校负责人及时约谈督办。2024年8月底，106所学校的292栋单体校舍全部完成消防验收，专项整治任务圆满收官。

隐患清零不是终点，长效管控才是根本。完成集中整改后，陈建文又着力构建闭环管理体系。他牵头修订东胜区校园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压实校长消防安全第一责任人职责，将消防设施巡检、隐患排查治理纳入学校月度考核，落地执行“日巡查、周排查、月通报”工作机制，督促各校安保、后勤力量每日检视灭火器、应急照明、疏散通道；教体局安全专班坚持每月下沉各校抽查，对通道堵塞、器材过期等问题建立台账，逐项销号闭环整改。

消防教育，要从少年儿童抓起。陈建文坚持推动消防安全教育进校园、进课堂，实现安全教育课程化、常态化，同时推动东胜区的中小学、幼儿园把消防知识纳入固定安全教育课程，广泛普及用火用电常识、火场逃生技巧、灭火器实操使用等知识，让防火安全理念浸润童心。

三年攻坚行动，陈建文常常舍弃周末与节假日，奔走在各校园的改造施工现场，协调破解资金、验收等各类堵点难点，既严格对标消防安全规范开展整改，又全力保障学校平稳办学。在他的统筹推动下，东胜区教育系统彻底消除了一批重大历史消防隐患，校园消防安全制度体系不断完善，师生消防素养稳步提升，实现校园火灾事故零发生，消防整治成效得到上级部门、广大师生与家长的充分认可。

（内蒙古消防救援局供稿）

向党和人民报告

让教育惩戒权在法治轨道上运行

本报记者●宋宏颖　通讯员●李蕊●王宇

一次校园安全巡查中，赤峰市宁城县某校德育处主任为制止学生反复开关廊灯，使用了不当的训诫方式，致使学生倒地，造成轻伤，进而引发纠纷。

个案背后，折射出的是一线教师教育惩戒尺度模糊与操作程序不规范等共性痛点。2025年底至2026年初，宁城县人民检察院以此案为切口，联合宁城县教育局启动“规范教师教育惩戒权实施专项活动”，推动源头治理。

专项活动伊始，宁城县检察院联合县教育局选取全县有代表性的中小学校开展专题调研，并面向全县一线教师发放问卷200余份。调研显示，近七成受访教师对惩戒权适用主体、措施与情节匹配度等核心内容认知存在明显偏差。

针对共性痛点，宁城县检察院联合县委政法委、县教育局等部门，对照《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试行）》，结合县域校园管理实际，逐条梳理适用情形、禁止行为和操作程序，形成《宁城县中小学教育惩戒正负面清单》（以下简称《清单》）。负面清单将推搡致伤、击打体罚、辱骂贬损等行为，明确划为不可触碰的红线；正面清单把课堂点名批评、课后一对一教导、责令赔礼道歉等常规管教行为，纳入合法履职范围。同时配套解读参考案例，让教师一看就懂，家长一眼明了。同时，该院同步建立教师履职争议甄别联动机制，对正常管教引发的争议，会同教育部门依法提前介入甄别，及时为无过错教师澄清正名；对越界惩戒行为及时预警、依规处置。

《清单》制定后，宁城县检察院启动“教育惩戒权普法月”活动。依托法治副校长机制，开展专题法治课，与当地乌兰牧骑、团县委合作，在校园、乡村、社区广泛宣传。

专项活动开展以来，宁城县未发生一起因教育惩戒不当引发的家校类矛盾纠纷，一线教师的管教顾虑明显消解，家长对依法惩戒的认同度稳步提升。依法惩戒、理性育人、家校协同的良好校园氛围逐步形成。

从办个案到治全域，一张清单、一套机制推动全县校园治理升级，既保障了教师依法执教的正当权利，也维护了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宁城县检察院以司法保护助推学校保护与家庭保护协同发力，为更好保障未成年人权益贡献了司法力量。